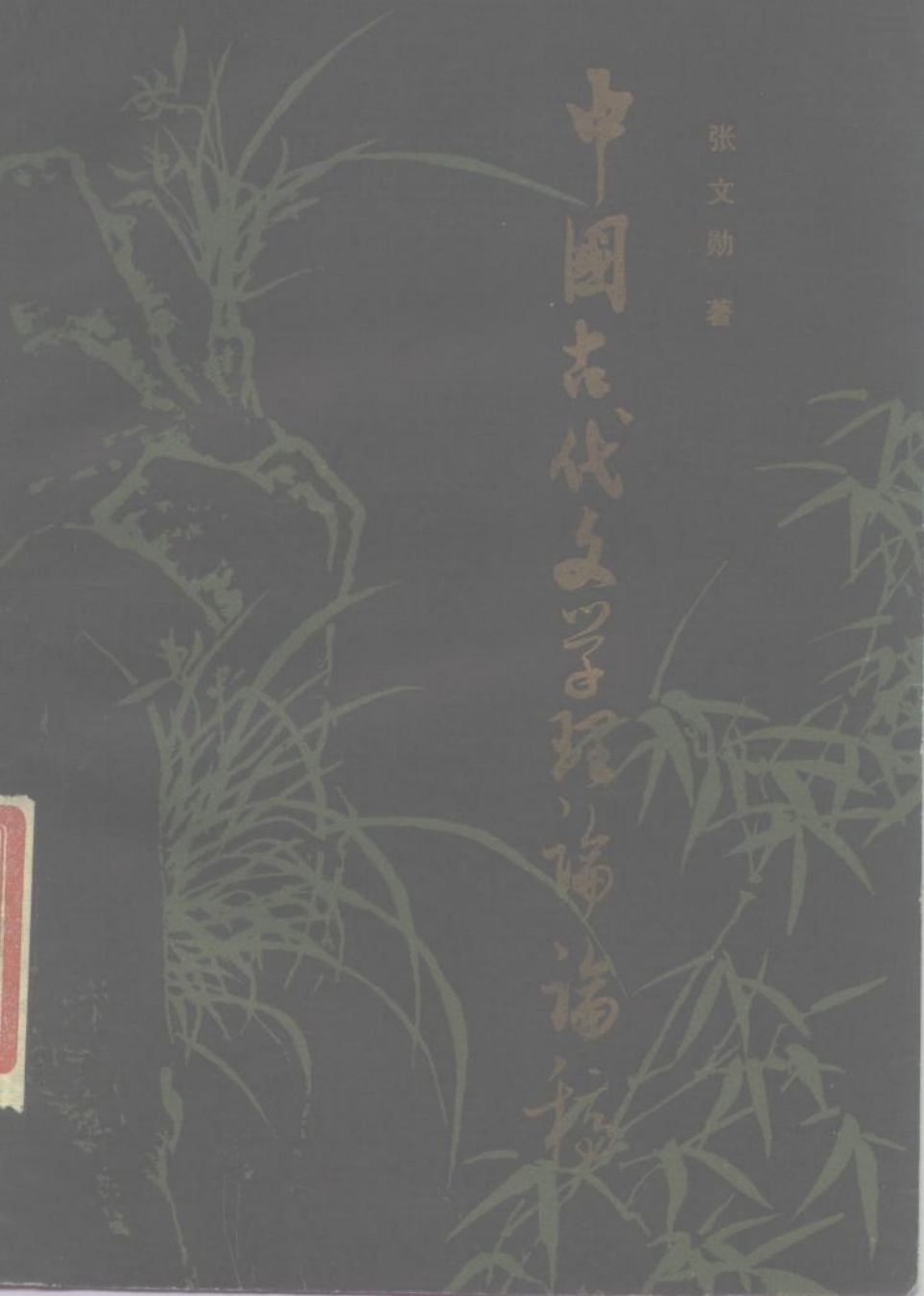


张文勋 著

中國古代文學理論論稿



中国古代文学理论论稿

张文勋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江苏句容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8.5 字数 179,000

1984 年 9 月第 1 版 198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007,300

统一书号: 10186·491 定价: 0.89 元

目 录

研究中国古代文学理论的重要意义	1
中国古代文学理论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在中国古代文学理论学术讨论和教材编写会上的发言 ...	4
批判继承我国古代文艺理论遗产	19
评价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应作具体分析	23
孔子文学观及其影响的再评价	27
老庄的美学思想及其影响	51
《乐记》论“中和之美”	78
论六朝文学理论发达的原因	104
六朝声律说与诗歌创作的关系	121
《文心雕龙》的理论体系	135
漫谈刘勰文学观的哲学思想基础	155
白居易的现实主义诗论	166
文艺必须给人以美感	
——论严沧浪的“兴趣”说	186
叶燮的诗歌理论	203
李渔的戏曲理论	230
艺术的生命是真实	
——谈曹雪芹的现实主义创作理论和实践	244
后 记	264

研究中国古代文学理论 的重要意义

对我国古代文学理论的研究，愈来愈引起人们的重视和兴趣。最近在昆明温泉召开的中国古代文学理论学术讨论会，就是一个明显的标志。与会同志中，有许多是长期致力于本学科研究工作的专家学者和从事本学科教学的教师。在会上，大家总结了建国以来对本学科研究中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对今后如何开展研究以及在研究中共同关心的问题，充分交换了意见。通过热烈的讨论，大家打开了思路，扩大了眼界，对今后的研究工作，肯定会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

我国古代文学理论遗产十分丰富，有关这方面的资料，的确是浩如烟海、汗牛充栋。其中有《文心雕龙》、《诗品》这样一些专著，有形式独特的诗话、词话之类著作，有散见于许多文集的论诗文、戏曲、小说的大量资料。对于这笔珍贵的文学理论遗产，我们必须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去加以发掘、整理和研究。研究我国古代文学理论，究竟有什么意义呢？对于这个问题，我们必须有个正确的认识。把我国古代文学理论无原则的美化，把这个学科强调到不适当的地位，当然是不对的；但是，轻视这门学科，把对它的研究工作看作是可有可无，也是不正确的。对这个问题的任何片面理解，都会阻碍我们研究工作的开展，要么使研究工作停滞不

前,要么把研究工作引向邪路。按我个人浅见,我认为研究我国古代文学理论,至少有以下三个方面的现实意义:

第一、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具有自己的民族传统,是历代文学批评家、理论家们,根据我国古代文学发展的实际总结出来的理论,因此,它具有鲜明的民族特色,具有许多独创性的见解。从内容来说,我国古代对文学的社会意义、教育作用等等,有不少深刻的见解;在艺术性方面,对风格的研究,对写作方法和技巧的经验总结,都有许多真知灼见。对理论的表述方式以及使用的一些名词术语,也极富有民族特色,例如诗话、词话以及评点等文学评论形式都很独特,而使用的名词术语如风骨、神韵、境界、意象、体气等等,都有自己特定的含义。这一切,都是不能为外国的文学理论所代替的。因此,我们必须把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的普遍原理,和我国文艺理论的实际相结合,才能建立我国自己的、民族化的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

第二、我国古代文学理论,是在总结我国历代文学创作实践的基础上形成的,其中有不少宝贵的经验。例如对诗歌,强调抒情言志,写真情实感,要求情景交融,有韵味;在写作技巧上,要求含蓄、形象,提倡赋、比、兴的方法等等。这些理论,对于我们今天的创作实践,无疑是值得借鉴的。尤其是对于肃清“四人帮”散布的“三突出”、“从路线出发”之类谬论的余毒,克服公式化、概念化的倾向,坚持按艺术规律进行创作,都具有积极的现实意义,它将对繁荣我们的社会主义文艺创作,起着有益的作用。

第三、研究我国古代文学理论,是研究我国古代文学发展史的不可分割的一个方面。任何一个时代的文学发展,都

和该时代文艺思想领域的斗争紧密相连，每个时代在文学领域中，提倡什么，反对什么，都直接影响到文学的发展。所以，不了解各个时期的文艺思想和理论，也就不可能对各个时期的文学有真正的了解。譬如说，你不了解韩愈、柳宗元等在古文运动中提出的文学主张，怎么能真正了解他们在散文创作方面的成就和积极意义？又譬如以元稹、白居易为代表的新乐府诗歌运动，如果不了解他们的文学主张，也就不能真正了解这次运动的进步意义和他们作品的价值。

综上所述，我认为对我国古代文学理论的研究不是可有可无，而是非常必要；问题只在于研究的目的是否正确，研究的方法是否对头。如果我们能坚持古为今用的原则，对我国古代文学理论遗产作科学地分析研究，取其精华，弃其糟粕，那么，它将对我们的社会主义文艺创作起促进作用，直接或间接地为实现我国四个现代化服务。因此，我们应该重视本学科的研究工作，扩大研究队伍，继续向这个学科领域的深度和广度进军。我们有责任通过我们的艰苦劳动，洗去我国古代文学理论遗产身上的灰尘和污垢，显示出其本身固有的光泽和历史价值，使之进入世界文学理论宝库之中，为发展共产主义的文化，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原载《思想战线》1979年第3期）

中国古代文学理论研究 中的几个问题

——在中国古代文学理论学术讨论和
教材编写会上的发言

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具有悠久的历史，蕴藏量十分丰富。这笔珍贵的文化遗产，不仅反映了我国古代人民对文学的认识和研究情况，也反映出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发展的水平。对于这笔珍贵的文学理论遗产，我们应当认真加以发掘、整理和研究。过去，已有不少同志对我国古代文学理论遗产进行了研究，取得了一定成果；但是，总的说来，对这个学科的研究是很不够的，还有待我们扩大研究队伍，继续向本学科领域的广度和深度进军。这里，我想就我国古代文学理论研究中的几个问题，谈谈自己的粗浅看法，并向同志们请教。

一 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界说

众所周知，文艺批评、文艺理论、文艺发展史是文艺科学的三个组成部分，它们之间有密切的联系，但又可以独立为三门学科。我们在研究这些学科时，一般是把它们分开来的。

我国学者过去把中国古代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遗产，统称之为“文学批评”，据我们现在看到的一些研究专著，都叫

《中国文学批评史》，个别称为《中国古代文学批评理论》。我认为这是不够妥当的。“文学批评”和“文学理论”，应该作适当的区别，如果把二者混为一谈，内容难免庞杂，看不出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发展状况及其特色。这里，就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之间，究竟有没有一定的界线呢？这个问题的提出，是因为有的同志认为，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之间，根本没有什么界线。事实是否如此呢？当然不是。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之间，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文学理论是要建立在对大量的作家作品和文学现象的分析研究的基础之上的；文学批评又必须在一定的理论指导下进行，没有文学理论为武器，就不可能有深刻的文学批评。因此，我们经常看到这样的情况：文学理论的著作，离不开分析作家作品和一些文学现象；而文学批评著作中，又提出一些深刻的理论问题。虽然如此，但二者毕竟是有区别的。文学理论是研究文学反映现实的规律的科学，它着重从理论上总结探讨文学与现实的关系、文学的本质及其特征，文学的创作过程以及创作方法等等问题；而文学批评，则着重于对具体作家作品或某种文学现象进行分析研究，作出肯定或否定的评价。所以，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是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两门学科，应该分别进行研究。

我国古代文学中，没有明确的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的概念，因此，在许多专著中，二者之间的区别不明显，这是事实。但是，仔细分析起来，大致的区别，还是可以看得出来的。概括言之，有以下三种情况：一种是可称为文学理论专著者，它们是以“论作文之利害所由”和“言为文之用心”为主要任务的，例如陆机的《文赋》，刘勰的《文心雕龙》等类便是。至于《毛

诗序》、《文选序》以及许多文人专门讨论诗文的一些论文和书信,虽然也涉及对一些作家作品的品评,但主要目的是为了论证某一个理论和观点,从某个方面阐述文学的本质,这都属于文学理论的范畴。此外,有些论戏曲、论小说的专著和文章,如李渔的《闲情偶记》中的论戏曲部分,梁启超的《论小说与群治之关系》等,亦应属文学理论之类。第二种情况是属于文学批评的,曹丕的《典论·论文》,可以说是我们看到的第一篇比较有代表性的文学批评文章。曹植的《与杨德祖书》也是一篇文学批评,他在信中说:“世人著述,不能无病。仆常好人讥弹其文,有不善应时改定。”可见,当时文学批评风气很盛,所以曹丕就批评态度等问题提出了意见。此后,许多诗话、词话之类的著作,专就某个作家或某篇作品进行评论,如锺嵘的《诗品》,把历代重要作家作了三品升降进行品评,这当然算是文学批评了。但是,《诗品》的序文,又可看作一篇很好的理论文章,它提出了许多重要的诗歌理论问题。由《诗品》我们就可以看到第三种情况,即文学批评和理论是结合在一起的,说他们是文学批评也可,说是文学理论也未尝不可。例如严羽的《沧浪诗话》中的《诗辨》,叶燮《原诗》和王国维《人间词话》中的大部分,都是很有创见的文学理论。

上述情况表明:从文学理论的角度去研究,写出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发展的专著,和“文学批评史”作适当的区别,这是完全必要的,也是完全可能的。这样做,有助于对某些理论问题进行深入研究,譬如说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发展有无自己的体系?什么是我国古代文学理论的民族传统和特色?对于我们建立现代的、有民族特色的文学理论有何作用?对我们今天的社会主义文学创作有何借鉴意义?等等。这就是我想要

辨明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的界说的主要意思。

二 我国古代文学理论的研究对象和范畴

我国古代文学理论的研究对象和范畴，和西欧古代文学理论情况不尽相同。古希腊文学，一开始就以史诗和戏剧为主，所以，亚里斯多德等的文学理论，也一开始就以诗歌、戏剧为主要研究对象。而我国古代，除了诗歌外，长期以散文为主，散文中除部分具有文艺性的作品外，还有大量学术、政论、历史著作。因此，有人觉得那些被称为论文的文章，不是严格的文学理论，从而得出结论说，我国古代没有纯粹的文学理论。我认为这些看法是脱离我国文学的实际，是不公正的。

每个国家的文学发展，都有自己的特点，各国对文学的认识也有其特定的历史内容。所谓“文学理论”，当然是要以文学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但是，由于我国历代文人对“文学”的认识不同，所以，他们的文学理论所讲的内容，不一定只限于诗歌、小说、戏剧之类的文学，而是包括经史学术各种文体的作品。因此，我国古代许多文人在关于经、史学术的论著中，也包含有许多文学观点。这点，我们切不可忽视，否则，将会把我国古代许多理论家的真知灼见，排除于“文学理论”范畴之外。例如《庄子》，虽是一部哲学著作，但与我国古代文学理论的关系就十分密切。又如刘知几的《史通》，是一部史学著作，但其中许多篇章，也可以说是很好的文学理论。这也可以说是我国古代文学理论的特点之一。上述情况的形成，和我国古代对“文学”的认识是分不开的。“文学”一词，在先秦时期是泛指一切学术文化。孔子办教育，分德行、言语、政事、文学四门，故称“文学，子游、子夏。”（《论语·先进》）《荀子·大略》

篇也说：“子夏、季路，故鄙人也，被文学，服礼义，为天下列士。”可见，当时使用“文学”二字，含义和我们今天大不相同。那时，人们还没有形成明确的文学概念，我们研究当时的文学理论，就不能仅局限于诗歌理论，应把范围扩大到其他领域。到了两汉，文学与学术渐渐有些区别，当时使用“文学”一词，是指学术著作，另有“文章”一词，其含义反而近乎我们现在理解的文学，它的对象主要是指诗赋之类具有一定艺术性的作品，所以汉代有“文学之士”和“文章之士”的区别。《魏书·刘邵传》说：“文学之士，嘉其推步详密；……文章之士，爱其著论属辞。”这不就是学者与文学家的区别吗？学者是从事学术研究的，以逻辑思维为主，所以要求“推步详密”；而文学家是以形象思维为主，要求文学藻饰，有艺术性。魏晋南北朝时期，由于文学的进一步发达，文体分类也日益细密，人们对文学的认识比过去进一步明确；宋文帝刘义隆时，于儒学、玄学、史学三馆之外，别立文学馆，这是一个重要标志，表明文学已和经、史等学术分家。这时期的文学，主要是指经、史等学术著作以外的诗歌和各种散文，故有“文笔”之称，关于这个问题，梁萧绎在《金楼子·立言篇》中说得很清楚。他说：

夫子门徒，转相师授，通圣人之经者，谓之儒。屈原、宋玉、枚乘、长卿之徒，止于辞赋，则谓之文。今之儒，博通子史，但能识其事、不能通其理者，谓之学。至如不便为诗如閤纂，善为章奏如伯松，若此之流，汎谓之笔。吟咏风谣，流连哀思者，谓之文。

萧绎在此明白告诉我们：通圣人之经、博通子史的都是儒生学者，不是文学家，而善为“文笔”者，倒是接近我们今天所说的文学家的范畴了。萧绎的弟弟萧统在编《文选》时，明确提出有三不选：即经、史、子之书不选；他所选的作品，必须

合乎下述标准，即是“综辑辞采”、“错比文华”，“事出于沈思，义归乎翰藻”。这已接触到文学的某些特征了。由于文学和经史等学术著作逐渐分开，所以南北朝时期的文学理论可以说已进入到自觉的阶段了。此后，我国文学理论中的诗论、文论，基本上就诗歌和散文所总结出来的理论，直到元、明、清各代，才相应产生戏曲和小说的理论。由以上简略的叙述中，我们可以看出，我国古代文学理论的形成，是有一个漫长的发展过程的。在两汉以前，除论诗、论赋者可称为早期的文学理论之外，泛论经、史的著作，也可从中看到一些文学观点。历六朝以至唐宋，文学理论研究对象，主要是诗和文两大范畴。及至明、清两代，文学理论除继续以“文论”、“诗论”为“正宗”之外，其研究对象已扩大到戏曲、小说、民间文学等等领域。这就是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发展的实际情况，不能和外国文学理论等量齐观。

三 我国古代文学理论中的“道” 与“文”的关系问题

“道”与“文”的关系问题，是我国古代文学理论中有过长期争论的重大问题。在争论中，出现过各种思想倾向。过去，有一些同志对此问题曾作过研究，提供了不少资料，对大家是有帮助的；但是，对这些问题的实质以及如何进行历史评价，似乎尚未得其要领。因此，我们有必要进一步加以研究，阐明其实质，评价其在我国文学史上的功过，从中吸取有益的经验。什么是“道”？历来都宣称是“孔孟之道”、“圣贤之道”。“文”指的是什么？那就是以儒家经典为样板的作品。就其具体内容来说，各个时代都有不同的解释，但是，概括而言之，

“道”主要是指历代封建统治阶级的政治，“文”就是表现这种政治并为之服务的工具，即见诸于文字的书面著作。就文学而言，“道”与“文”的关系，就是政治与艺术的关系；就文学作品而言，就是作品的政治思想内容与借语言文字表现的艺术形式的关系。只要把握住这一点，那么，尽管历代有多少不同的解释，尽管有人把它说得多么玄虚复杂，我们都可以抓住问题的实质。在二者的关系问题上，唐宋之际，已争论不休，有的说“文以明道”，有的说“文以载道”、“文以贯道”，有的主张“文与道俱”，有的主张“道胜文至”……虽然说法不一，但都主张文学为政治服务，没有什么实质性的原则分歧。只不过有的比较“重道”，有的比较“重文”，侧重点不同，如此而已。对于这个问题，我们既不能笼统视之为封建糟粕而加以全盘否定，但也不能抽象地认为凡是承认文艺为政治服务就加以肯定；我们只有对各个时代的主张进行历史的具体的分析，才能作出实事求是的评价。从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发展史的情况看，在这个问题上，概括地说，主要有两种倾向。

第一种，可以称之为现实主义的文学理论倾向。自从荀子提出了“明道”、“征圣”、“宗经”的思想之后，第一次明确而系统地把这些思想运用到文学理论中的，应该说是刘勰。他把儒家的“道统”、“文统”，在文学理论领域中，提到一个新的高度并且作了明确的阐述，把我国古代现实主义文学理论发展到一个高峰。刘勰在《文心雕龙》中明确宣布他是尊孔的，自命是儒家信徒，并提出“本乎道，师乎圣，体乎经，酌乎纬，变乎骚”的文学主张。但是，刘勰的文学理论，并不因此象“四人帮”说的就是反动落后、复辟倒退，反之，他在我国古代文学理论发展史上，作出了卓越的贡献。首先，我们看到刘勰

打出“原道”、“征圣”、“宗经”的旗帜，主要是针对齐梁时代黑暗混乱的社会现实和形式主义的文风，他对“去圣久远，文体解散，辞人爱奇，言贵浮诡，饰羽尚画，文绣鞶帨”的文学现象，表示深恶痛绝。正因为如此，所以他抬出孔子的偶像，打着儒家家的旗帜，和形式主义文学进行斗争。刘勰发挥了孔子文学理论中的积极方面，提出了一系列现实主义的理论。例如在文学与现实生活、文学与政治、文学的创作过程、文学的风格与技巧等等方面，都提出了一些卓越的见解。刘勰的文学理论中，有不少落后的错误的东西，这是难免的，但是总的说来，现实主义是他的文学理论的主流，这也是十分明显的。到了唐代，陈子昂、杜甫、白居易等许多大诗人，都从理论和实践上，继承了儒家文学理论中的现实主义传统。白居易和元稹的新乐府运动以及他们的诗歌理论，更是这一传统的继承和发展。白居易提倡“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与元九书》），明确宣称文学要“为君、为臣、为民、为物、为事而作，不为文而作也”（《新乐府诗序》）。他们提倡以“风雅比兴”作为写诗的准则，使文学起到“上以通王教，系国风；下以存炯戒，通讽谕”（《笔林》第六十八条）的作用。这一切，无疑是文学为政治服务的观点的具体化，是现实主义文学理论的发展，在我国文学史上具有积极的进步意义。至于唐宋古文运动的代表人物如韩愈、柳宗元、欧阳修、苏东坡等等，都无不以“道统”和“文统”继承者自居，鼓吹孔孟之道，标榜三代两汉之文，提倡复古。其实，他们名为复古，实际上都是散文的革新家。所谓“复古”，无非是要求继承和发展儒家重实际、重现实的传统，学习古文的充实简洁、清新刚健的文风，所以，他们在创作实践中，不是模拟，而是革新，在我国文学史上，尤其是在散文方面，取得了

新的成就。以韩愈来说,他自称“非三代两汉之书不敢观,非圣人之志不敢存”(《答李翱书》),号召人们“宜师古圣贤人”,但是同时又指出“师其意,不师其辞”(《答刘正夫书》),并大声疾呼“唯陈言之务去”(《答李翱书》)。在创作理论上,韩愈强调“物不得其平则鸣”(《送孟东野序》),认为“文章之作,恒发于羁旅草野”(《荆潭唱和诗序》)。

总之,我国古代文学理论中可称之为现实主义理论的,都具有以下这样一些共同的特点:首先,发扬了儒家文学观中的积极因素,强调文学与社会现实的关系,强调文学为政治服务。表现在“文”与“道”的关系问题上,无论是“明道”、“载道”、“贯道”,都是把“道”摆在第一位,但同时并不废弃“文”的作用。所谓“道沿圣以垂文,圣因文而明道”,就是既“重道”,亦“重文”。其次,反对形式主义、唯美主义的文学,这几乎是成为规律性的现象。刘勰高举“明道”、“宗经”的旗帜,和齐梁时期各式各样的形式主义文学进行了坚决的斗争。以韩、柳为代表的唐代古文运动,矛头指向六朝和初唐形式主义文风;而宋代的古文运动,矛头则是针对“西崑体”之类的宋初形式主义文学。可见,我国古代文学理论中,在“道”与“文”的关系问题上,有积极的、现实主义的传统,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也曾经起过积极的作用。

第二种是形而上学、绝对化的倾向。由于儒学本身的阶级局限性,存在保守落后的一面,历代封建统治阶级中,有些人把这些东西绝对化,走上了极端主义思想僵化的道路。其突出特征就是把以孔子为代表的所谓“圣贤”偶像化,把儒家的“圣贤之道”抽象化、教条化。在“道”与“文”的关系上,用形而上学的方法把二者割裂开以至对立起来,由“重道轻文”,发

展到取消“文”的地步，他们以抽象的“道”代替一切、取消一切。这种倾向，早在汉代扬雄那里就已见端倪。扬雄本来是赋家，但后来发出“雕虫小技，壮夫不为”之叹，转而去著《太玄经》。隋代以孔子化身自许的王通，就是重道轻文的典型。《中说》有这样一段记载：

李伯药见子而论诗，子不答。伯药退，谓薛收曰：吾上陈应、刘，下述沈、谢，分四声八病，刚柔清浊，各有端序，音若夙篋，而夫子不应，我其未达欤？薛收曰：吾尝闻夫子之论诗矣，上明三纲，下达五常。于是征存亡，辩得失，故小人歌之以贡其俗，君子赋之以见其志，圣人采之以观其变。今子营营驰骋乎末流，是夫子之所痛也，不答则有由矣。

“四声八病”之类，当然可以反对，然而写诗只要求“上明三纲，下达五常”，连艺术性都不要，一概目之为末流，那就不对了。这种重道轻文的思想，到宋代道学先生们那里，发展到登峰造极的地步。周敦颐说：“文所以载道也，轮辕饰而人弗庸，徒饰也。况虚车乎？文辞，艺也，道德，实也。……不知务道德而第以文辞为能者，艺焉而已。噫，弊也久矣。”（《周子通书·文辞》）又说：“圣人之道，入乎耳，存乎心，蕴之为德行，行之为事业；彼以文辞而已者，陋矣。”（《周子通书·陋》）外表看来，似乎是在反对形式主义文风，其实已表现出明显的重道轻文的倾向了。

前面我们已经指出，“道”与“文”的关系，无非就是政治与艺术的关系，政治当然是重要的，但政治不能代替艺术，二者是对立统一的关系，而不是绝对的对立。宋代道学家由于用形而上学的观点去看“道”和“文”的关系，故由重道轻文发展到以道代文，甚而至于提出了“作文害道”的荒谬主张。《二程

遗书》中有这样一段话：

问：作文害道否？曰：害也。凡为文不专意则不工，若专意则志局于此，又安能与天地同其大也。书曰：“玩物丧志”，为文亦玩物也。

程颐说：

某素不作诗，亦非是禁止不作，但不欲为此种闲言语。且如今能诗者，无如杜甫，如云：“穿花蛱蝶深深见，点水蜻蜓款款飞。”如此闲言语，道出做甚？（《伊川文集》卷五）

同样，朱熹也说：“顷以多文害道，绝不作诗。”（《朱子大全》卷二“读‘大学’‘诚意’有感”）又说：“今人不去论义理，只去学诗文，已落第二义。”（《朱子语类》）这些道学先生们以“卫道士”自居，把“圣贤之道”抽象化、绝对化，把“道”强调到绝对的地位，以至轻视“文”、取消“文”。也就是说，在政治与艺术的关系问题上，他们把政治强调到可以代替一切的程度，从而发展到取消文艺的地步。这是我国文学史上的一股逆流，它对我国文学的发展起了阻碍的作用。

以上，我们分析了在“道”与“文”的关系问题上的两种倾向，我们是可以从中吸取到一些有益的经验教训的。我国古代文学史表明，在文学与政治的关系问题上，凡是只注意文学的艺术技巧而忽视其政治思想内容，把文学只当作赏心悦目的玩物而排斥它的政治思想，就必然走上形式主义、唯美主义的道路，诸如齐梁时期的宫廷文学以及什么“西昆体”、“台阁体”之类就是例证。反之，如果只片面强调政治，把政治强调到绝对化的地步，用政治代替艺术，则势必走进取消文艺、毁灭文艺的死胡同。我国古代道学先生们的理论和实践就生动地证明了这一点。凡是能正确处理文学与政治关系的作家，